

國立屏東大學影視媒體創作應用學分學程實施計畫

107年3月6日本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文化創意產業學系系務會議通過

107年3月20日本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人文社會學院院務會議通過

107年3月29日本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

107年5月21日本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文化創意產業學系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7年10月16日本校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人文社會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7年10月18日本校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8年9月30日本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國際暨創新學院院務會議通過

108年10月24日本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

109年3月30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國際暨創新學院院務會議通過

109年4月16日本校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年9月21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大武山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年10月22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年12月17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學程名稱：影視媒體創作應用學分學程

二、設置宗旨：媒體科技的急速更新與便捷，改變當代人們的溝通模式，而影音媒體的應用，在各類產業早已成為有效溝通的選項。因此，本跨系學分學程之目的即以培養影音媒體創作與製作能力，以完成具體作品(故事、劇本、宣傳文案、影視或音樂作品…等)為課程為目標，使修習同學得以具備影視媒體的創造力與溝通力，進而應用於各領域必須之訊息傳播。

三、學程類別：學分學程

四、參與單位：人文社會學院文化創意產業學系、理學院科普傳播學系

五、學程負責單位：大武山學院跨領域學程中心。

六、課程規劃：採隨班附讀方式修讀本學程之課程，課程內容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後逕行公告。

七、修讀條件：有意增加或提升自身影視製作溝通能力的大二以上之同學。

八、招生名額：不限，但受課程修課人數限制。

九、所需資源：由參與單位負責。

十、行政管理：學生修習本學程之選課及成績處理，悉依本校選課須知及學則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十一、申請程序：

(一) 申請期限：欲修讀本學程之學生應於公告申請期限內辦理申請。

(二) 申請流程：填具申請單向大武山學院提出申請，經大武山學院審核後，提送錄取名單由教務處彙整經行政程序核定。

十二、學程審查認定方式：

(一) 依本學程之課程規劃表應修畢18學分者，始得核予本學程證明。

(二) 修讀本學程之學生於畢業時，得提出經教務處註冊組認證之本學程成績單，向本學程負責單位申請學位證書加註第二專長，經本學程負責單位審查無誤後，送交教務處註冊組辦理。

十三、退場機制：學程開設後，定期進行評核，以為持續改善之依據，若三學年內未有學生申請學分學程，或連續三學年內未有學生取得學分學程加註明者，終止實施或修訂課程規劃。

十四、要點修正程序：本實施計畫經院務會議、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本規章負責單位：大武山學院跨領域學程中心

國立屏東大學影視媒體創作應用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

107年3月6日本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文化創意產業學系系課程會議通過

107年3月13日本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人文社會學院院課程會議通過

107年3月29日本校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通過

108年9月30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國際暨創新學院院課程會議通過

108年10月24日本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通過

110年3月24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大武山學院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110年4月8日本校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0年11月26日本校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大武山學院院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110年12月16日本校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影視媒體創作應用學分學程					
課程名稱		開課單位	學分數	選修別	備註
基礎課程	製片與導演實務	文化創意產業學系	3		此領域課程任選2門
	媒體與創作實務基礎	科學傳播學系	3		
	影音創作實務	文化創意產業學系	3		
應用課程	故事與劇本寫作	文化創意產業學系	3		
	腳本寫作與視覺預覽	科學傳播學系	3		
	表演實務與科技應用	科學傳播學系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	3		
	電影電視產業	文化創意產業學系	3		
	數位媒體與社群	跨領域學程中心	3		
	影片後製實務	視覺藝術學系	3		
	電影音樂分析與創作	音樂學系	2		
	數位音樂創作	音樂學系	2		
備註：本跨領域學分學程課程必須至少修習 2 門基礎課程、修滿 18 學分，經本學程負責單位審查無誤後始得加註。					